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1月18日10点，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1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自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缴款结束次日起，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不符合第二个归属期全部或部分归属要求，根据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8.446万股。

董事陈海斌、黄柏兴、郭三汇、沈立军、姜傥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五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45.264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44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董事陈海斌、黄柏兴、郭三汇、沈立军、姜傥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